

墊付金額說明表

單位：新臺幣元

	中央補助款	市配合款	小計
總經費	3,570,000	630,000	4,200,000
須墊付金額	3,570,000	630,000	4,200,000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
聯絡人：王柔婷
聯絡電話：(02)26531910
傳真：(02)26531773
電子郵件：sfaa0597@sfaa.gov.tw

708201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8日
發文字號：衛授家字第11009602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部「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之建構零至二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第三期第三階段核定表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之建構零至二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補助及評選作業要點第12點辦理，如有需修正者，應於文到十日內修正並函報本部。
- 二、請貴單位依前揭要點第16點第2款規定儘速將全案經費納入預算，並自即日起積極辦理相關招標作業。另依同點第3款至第5款及核定表規定期程，檢附本函及核定表影本、納入預算證明(如預算別係屬議會同意墊付款先行支用，請併附同意函)、契約書副本(契約書計畫名稱與本部核定有所落差時，請檢附對照表)，註明撥款專戶戶名、金融機構全銜、帳號，掣據(領據名稱：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函報本

臺南市政府 110/11/10



1101373839

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撥款事宜。如未依規定期程辦理，且無積極作為者，本部將主動撤案，並由其他案件遞補，以提高經費執行率。

三、本案請依預定完成日期辦理完成，並依前揭要點第16點第6款規定，檢附經費收支明細表、成果報告或成果照片、本函與核定表影本、賸餘款及其他衍生收入；工程類另需檢附工程結算驗收證明，送本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核銷結案。

四、請確實依核定補助計畫執行，非核定之補助項目不得以補助經費支付；如因故須變更原核定申請補助計畫、核准項目等，應函報本部社會及家庭署同意後始得執行，且函報變更以2次為原則。如為變更場地者，請以撤案辦理。

五、補助計畫核銷結案時，自籌經費支付占實際支用經費總額之比率，應符合核定表「核銷應自籌經費比率」欄之比率，不足之數應繳回差額。

六、各項工作項目聯絡人及電話：

(一)社區公共托育設施：蘇婉綺、李欣宜，02-2653-1030、02-2653-1911。

(二)托育資源中心：黃婷，04-2258-2033。

(三)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楊瑞芳，02-8979-5417。

正本：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宜蘭縣政府、嘉義縣政府、臺東縣政府、基隆市政府、金門縣政府

副本：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主計室、家庭支持組)(均含附件)

部長陳時中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0-2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臺南市申請補助計畫第三期第三階段核定表														
福利別：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計畫	計畫總經費	申請時自籌經費	申請補助經費			核准補助經費			核准項目或核准原因	預定完成日期	核銷應自籌經費比率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1110U302a	臺南市政府	北區成德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4,200,000	630,000	0	3,570,000	3,570,000	0	3,570,000	新建費。	111/12/31	15%	1.本案經費府110年10月29日府社兒字第110132586號函同意修正申請新建於北區成德里停車場1樓，樓地板面積為330.58平方公尺(不含地坪景觀、陽台、露台及屋凸等)，竣工後若樓地板面積不足，將依實際面積核減補助款。 2.全案分3年核配1,190萬元(以每平方公尺3萬6,190元計算)(配合工程進度111年357萬元、112年773萬5,000元、113年59萬5,000元) 3.請於111年2月完成工程發包。	
1120U301a	臺南市政府	北區成德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9,100,000	1,365,000	0	7,735,000	7,735,000	0	7,735,000	新建費。	112/12/31	15%	補助採購電腦設備，請於111年9月前完成報結。	
1130U301a	臺南市政府	北區成德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700,000	105,000	0	595,000	595,000	0	595,000	新建費。	113/12/31	15%	補助採購電腦設備，請於111年9月前完成報結。	
1110U102c	臺南市政府	北門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20,000	20,000	0	100,000	100,000	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111/12/31	15%	補助採購電腦設備，請於111年9月前完成報結。	
1110U103c	臺南市政府	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20,000	20,000	0	100,000	100,000	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111/12/31	15%	補助採購電腦設備，請於111年9月前完成報結。	
1110U104c	臺南市政府	永康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50,000	25,000	0	125,000	125,000	0	125,000	設施設備費。	111/12/31	15%	補助採購電腦設備，請於111年9月前完成報結。	
1110U105c	臺南市政府	玉井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20,000	20,000	0	100,000	100,000	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111/12/31	15%	補助採購電腦設備，請於111年9月前完成報結。	
1110U106c	臺南市政府	安平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20,000	20,000	0	100,000	100,000	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111/12/31	15%	補助採購電腦設備，請於111年9月前完成報結。	
1110U107c	臺南市政府	安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50,000	25,000	0	125,000	125,000	0	125,000	設施設備費。	111/12/31	15%	補助採購電腦設備，請於111年9月前完成報結。	
1110U108c	臺南市政府	東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20,000	20,000	0	100,000	100,000	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111/12/31	15%	補助採購電腦設備，請於111年9月前完成報結。	
1110U109c	臺南市政府	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20,000	20,000	0	100,000	100,000	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111/12/31	15%	補助採購電腦設備，請於111年9月前完成報結。	
1110U110c	臺南市政府	麻豆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20,000	20,000	0	100,000	100,000	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111/12/31	15%	補助採購電腦設備，請於111年9月前完成報結。	

臺南市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
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書

期程：111 年至 113 年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目錄

壹、前言.....	2
貳、計畫目的.....	10
參、服務資源盤點與布建規劃.....	11
一、社區公共托育設施及托育資源中心.....	11
(一)服務資源現況盤點.....	11
(二)檢討與策進作為.....	14
二、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5
(一)服務資源現況盤點.....	15
(二)檢討與策進作為.....	16
三、110年至113年服務布建規劃.....	16
四、110年至113年各項服務資源布建規劃.....	17
(一)社區公共托育設施.....	17
(二)托育資源中心.....	20
(三)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25
肆、預期效益.....	30
伍、管考機制.....	30
附件一、申請計畫清冊.....	32
一、110年度申請計畫清冊.....	32
二、111年度申請計畫清冊.....	37
三、112年度申請計畫清冊.....	39
四、113年度申請計畫清冊.....	40

壹、前言

一、現況分析：

(一)行政區人口現況

現行社會福利關注人口老化與少子女化議題，其衍生之長照與托育政策措施和福利服務與人口結構密切關聯，而服務提供之實務與政策方向朝向社區化與在地化，因而地域差異以及因地制宜之規劃，實為各級政府施政之重點。

截至 110 年 8 月底止，臺南市總人口為 186 萬 7,554 人，女性人口略多於男性。行政區人口以永康區最多達 23 萬 5,222 人，人口最少地區為龍崎區 3,701 人。惟人口密度仍以舊市區較高，如東區、北區、南區等，皆超過 12 萬 2 千人見圖 1 與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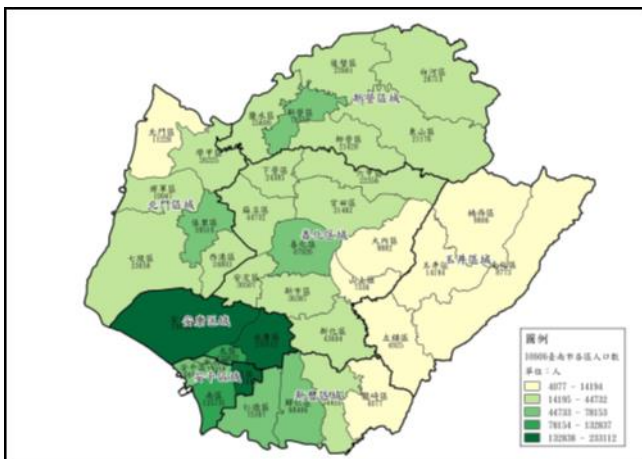


圖 1 臺南市人口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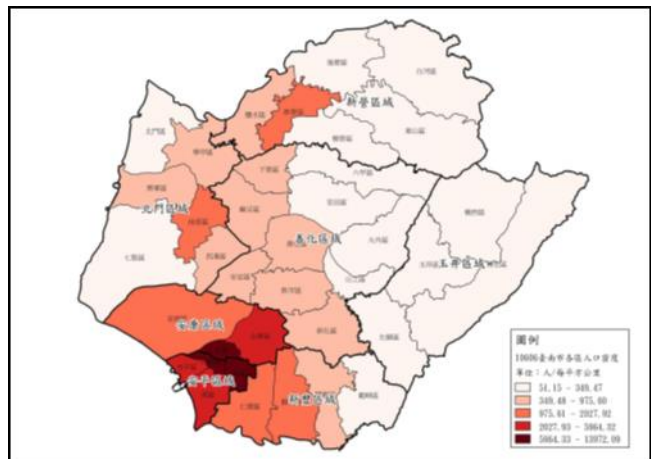


圖 2 臺南市人口密度

(二) 福利服務區人口

2010 年縣市合併後，全市共分 37 個行政區域。台南市人口集中在縱貫道路沿線的行政區，但就年齡結構而言，則沿海與鄰山地區老年人口比重高。長期的服務提供經驗已漸發展區域性的服務範圍與方式，在家庭福利服務與障礙服務亦逐步設置區域服務中心如表 1。社會福利服務輸送逐步以區域的概念進行規劃，有助於落實地域分工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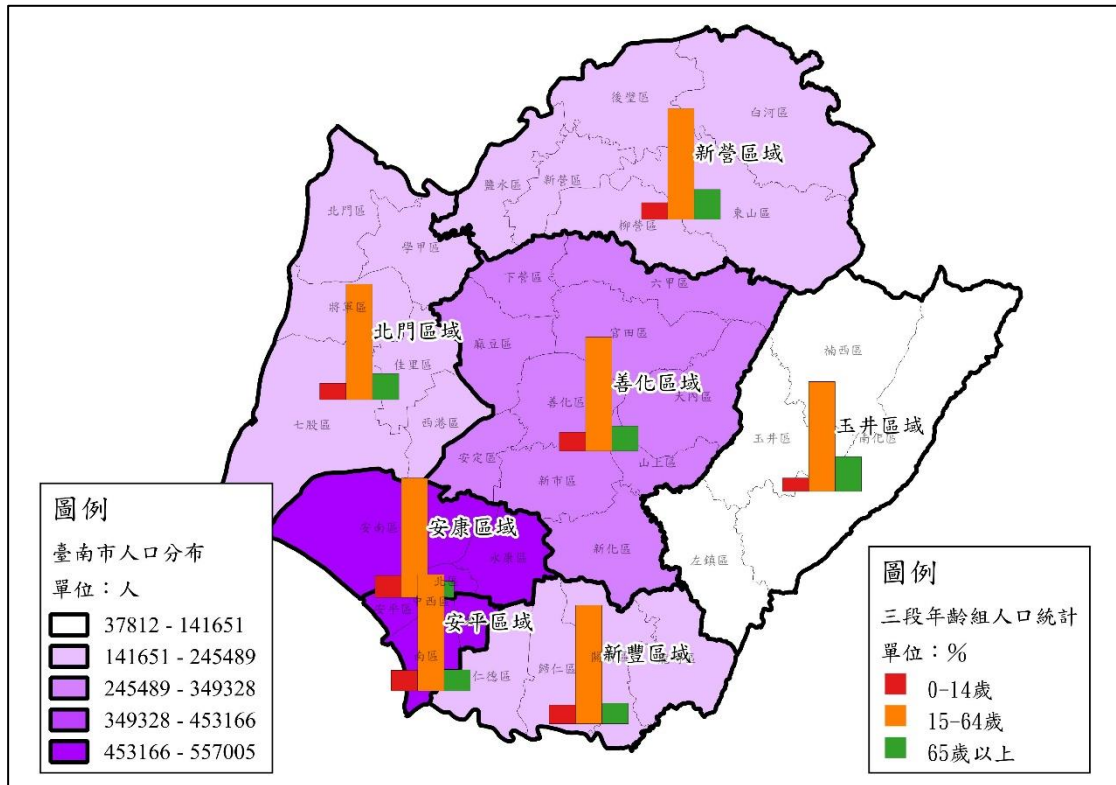
易直整合的優點。根據區域服務人口規模與組成特性進行服務規劃，亦同步考量資源與服務的差異化。

表 1 臺南市福利服務區域劃分

區域名稱	服務之行政區域
新營區域	新營區、鹽水區、白河區、柳營區、後壁區、東山區
北門區域	佳里區、學甲區、西港區、七股區、將軍區、北門區
善化區域	善化區、新市區、安定區、新化區、山上區
玉井區域	玉井區、楠西區、南化區、左鎮區
永康區域	永康區
新豐區域	仁德區、歸仁區、關廟區、龍崎區
安平區域	南區、中西區、安平區
北區區域	北區
安南區域	安南區
東區區域	東區
南區區域	南區
麻豆區域	麻豆區

各服務區人口數最多者為安康區(561,062 人)，其次為安平區(454,816 人)；人口數最少的服務區為玉井區(35,868 人)。觀察各區域人口性別結構，女性人口較多的區域為安平區與安康區，兩者女性人口數皆多於男性人口數，其他區域皆為男性人口數較多。按三階段年齡組人口分布結構來看，三段年齡組人口占各區總人口之比率，0-14 歲人口以安康區 13.98%最高，安平區 13.12%次之，玉井區 8.64%最少；15-64 歲人口以安康區 75.56%最高，新豐區 74.86%次之，最少為玉井區 69.34%；65 歲以上人口以玉井區 22.02%最高，新營區 19.04%次之，安康區 10.45%最少。

圖 3 臺南市三階段年齡組人口分布圖



資料來源：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服務平台

(三) 臺南市人口與少子化趨勢

根據臺南市區域計畫(2014:3-35) 採用趨勢預測法之人口推計，以臺南市各里為計算單位，基於 1999 年至 2013 年之人口資料，估計民國 115 年之人口數為 1,923,698 人，較之當前人口呈現小幅度穩定成長之趨勢，主要成長地區集中於原臺南市周邊地區、新營以及南科周邊等三大發展地區。

考量人口結構變動情形，採用世代生存法，以生育率及年齡層性別之生存率，預測 2026 年人口總數約為 1,994,230 人。扶養比由 2012 年之 34.66% 提升至 56.78%，其中扶老比由 2012 年之 15.69% 持續上升到 41.35，扶幼比由 2012 年之 18.97% 持續下降到 15.43%，顯示 2026 年，臺南市之高齡化與少子化情形相當嚴重(3-37)。

人口現況關係到需求與服務負荷，資源配置注重平衡調整。人口趨勢除了反映數量上的些微變遷，重要的訊息在於結構的變化，尤其老年人口比重將超過四分之一，0-14 歲則持續減少。因應少子女化的趨勢需要從不同層面就有關經濟支持、友善就業、生育、親職假等政策並進實施。本計畫旨在改善育兒空間設施，以期提供優質托育服務，支持育兒家庭，建構本市友善托育環境，減緩人口結構失衡。

表 2-2 臺南市 2016 年至 2026 年人口推估

組別 (歲)	2016 人數(人)		2021 人數(人)		2026 人數(人)	
	合計	百分比	合計	百分比	合計	百分比
0-14	225,265	11.69	208,223	10.62	196,284	9.84
15-64	1,403,662	72.85	1,352,880	68.97	1,272,026	63.79
65-	297,851	15.46	400,405	20.41	525,920	26.37
合計	1,926,778	100	1,961,508	100	1,994,230	100

資料來源：臺南市區域計畫，2014。

(四) 服務與資源現況

1. 托育現況：臺南市至 110 年 8 月底止，0 至 3 歲人口數共計 48,548 人，居家托育人員數共計 2,130 人(不含親屬)，收托 0 至 3 歲幼兒 2,971 名，另目前有 95 間私立托嬰中心收托約 1,801 名幼兒。故僅有 9.8%之幼兒係由托嬰中心或一般居家托育人員照顧，餘 90.2%係家長自行或由親友照顧。

2. 托育資源：

因應少子化議題，本市積極研擬托育相關服務政策，以提供新手家長友善的育兒環境，本市於 107 年起分別於善化區、麻豆區、新市區、佳里區、安南區、關廟區、官田區及柳營區設置公共托育家園並於 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9 月陸續營運招生。本

市另於 109 年於安平、新市、佳里、仁德、新營、東區、麻豆、歸仁、善化區、南區等區設置 10 處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並皆已營運。又於 110 年新增鹽水區親子悠遊館、於七股區設置 1 公共托育家園及 1 親子悠遊館，將陸續開幕。

3. **社會福利資源：**臺南市至 110 年 3 月底止，全市 37 區人口數共 187 萬 1,961 人，為整合社會福利資源，落實「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福利服務，於本市轄區設置永康區、安南區、新營區、北門區、善化區、安平區、新豐區、玉井區、麻豆區、東區、北區及南區共 12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每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除配置專業之社會工作人員，以福利服務方案及個案管理方式，提供脆弱家庭服務、弱勢家庭服務暨預防宣導等服務，並連結社區資源，就近提供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單一福利服務外，104 年起陸續活化玉井區、北門區、安南區、永康區、新營區、麻豆區、東區、安平區及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之原有空間，增設適合家庭親子館互動的友善空間及相關休閒設施，如親子廚房、遊戲區、兒少閱覽區、多功能教室等。

4. 臺南市各區 0-3 歲人口及托育人員統計：(統計期間為 110 年 8 月底)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分區	行政區	0-3 歲人口	佔全市 0-3 歲人口比(%)	各區總人口	一般居家托育人員
新營區	新營	1,776	2.34	75,905	87
	鹽水	543	2.18	24,863	15
	柳營	471	2.27	20,715	6
	後壁	398	1.77	22,498	2
	東山	393	1.98	19,892	1
	白河	500	1.86	26,896	5
安南區	安南	8,424	4.28	196,605	200
	北區	4,438	3.45	128,811	186
永康區	永康	9,472	4.03	235,222	521
北門區	北門	197	1.89	10,444	0
	學甲	540	2.15	25,084	9
	將軍	333	1.76	18,934	4
	佳里	1,489	2.54	58,615	34
	西港	637	2.60	24,541	7
	七股	387	1.76	21,973	3
善化區	下營	466	2.01	23,210	8
	六甲	452	2.10	21,553	13
	官田	485	2.30	21,127	9
	麻豆	968	2.22	43,550	44
	安定	836	2.77	30,218	32
	善化	1,954	3.82	51,089	85
	新市	1,254	3.33	37,685	96
	大內	153	1.68	9,087	2
	山上	168	2.38	7,046	0
	新化	1,045	2.43	43,010	44
玉井區	楠西	142	1.55	9,190	0
	玉井	248	1.84	13,444	4
	南化	187	2.25	8,304	0
	左鎮	50	1.12	4,475	0
新豐區	仁德	2,171	2.84	76,324	90
	歸仁	2,568	3.77	68,061	64
	關廟	1,104	3.25	33,965	21
	龍崎	54	1.46	3,701	0
安平區	安平	2,413	3.58	67,335	84
	中西	2,312	2.97	77,935	59
	東區	5,579	3.04	183,336	306

	南區	3,617	2.94	122,992	89
合計					2,130

二、實施範圍(例如：針對布點的鄉鎮市區做 整體規劃說明)：

(一)推動社區公共托育服務：

1.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設置規劃將多方面考量，除參考地區居家托育人員人數及托嬰中心家數、閒置空間等相關資源取得難易度、成本效益高低，另需將城鄉差距納入綜合評量，亦即滿足人口較多之區域之服務需求外，仍需兼顧偏鄉及人口稀少地區之隱性需求。

初期以 0-3 歲人口數超過 300 人之行政區優先考量規劃，並評估本市各區閒置空間環境，預計 107 年至 111 年共設置 14 處：

107 年於善化區、麻豆區、新市區、佳里區、安南區、關廟區、官田區及柳營區先行設置並分別於 107 年 9 月至 108 年 9 月陸續營運招生。

108 年到 109 年針對托育需求相對高之人口密集區之東區、永康區及安平區，規劃設置東區 2 處、永康區 2 處、安平區 1 處公共托育家園，讓民眾除了居家托育及托嬰中心外，在托育政策上，多了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的新選擇。

本市七股區人口分散，在地托育資源相對有限，為友善育兒資源，本市於 110 年於七股區新增設置 1 公共托育家園，有益於當地之友善育兒空間佈建。

2. 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10 年另外針對服務需求高的都會型區域-北區光武里為 109 年前瞻計畫核定區域、新市區為本市自籌，將設置 2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每處場地空間約可收托 40-56 名兒童，以解決亟待托育需求家長之問題。另外北區屬於本市人口密集的都會型區域，故需要再新增 1 處托嬰中心，提供 0 到 2 歲托育服務，110 年到 113 年將配

合北區成德里立體停車場興建工程，規劃於該場地的多目標功能空間新增設置 1 處托嬰中心。

(二)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

本市 109 年已設置 10 處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目前營運中的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為安平、新市、佳里、仁德、新營、東區、麻豆、歸仁、善化區、南區等 10 間，109 年到 110 年鹽水區、七股區將陸續開幕。另安南區屬於臺南市新興與外來人口移入較多的人口密集區且托育需求高，加上有可利用之閒置空間，故將爭取前瞻計畫經費新建工程設置托育資源中心。另外永康區屬於本市人口密集的都會型區域，幼兒家長有較高的友善親子互動空間需求，110 年到 112 年將配合永康區成功里立體停車場興建工程，規劃於該場地的多目標功能空間新增設置 1 處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

(三)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配合衛生福利部之推動社會安全網計畫，並依據現有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之轄區人口數及案件服務量分析，安平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之服務量過於沉重，除東區及南區的人口數及服務量所致，另善化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因服務區域較大，使得服務範圍內之行政區較難取得福利資源，故有必要再增設服務據點，增加服務可近性，也可減少社工人員之壓力。

三、執行現況與檢討(執行情形、遭遇之困境、托育及社福資源分布不足的行政區與村里等)：

(一)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目前持續爭取各地區之閒置空間設置，惟適合之閒置空間亦需經過許多協商過程才有機會取得。

(二)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目前現有 10 處托育資源中心，均以各單位釋出之閒置空間為設置據點，惟合適之空間尋找不易。

(三)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目前本市106年設有8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107年新設2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因本市幅員遼闊，且人口分佈不均，服務區域劃分困難，且新設置之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所需場地亦不容易取得。

貳、計畫目的

一、目標說明

臺南市政府竭力建設完備的服務網絡，以普及社區式照顧與基層保護網為施政目標，並及於偏鄉民眾需求。本市主要托育方式仍以居家或社區托育為主，多數是由無酬的親屬照顧，此種情形在偏鄉地區則是特別普遍。而且家庭照顧的內涵亦轉趨祖父母照顧者變多，隔代教養與照顧者的健康及負荷值得關注。本市規劃托育服務考量區域平衡，以期城鄉以及南北的托育設施得以均衡發展。透過普遍設置提供在地的服務，促進服務可近性。

1. 分階段設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07至111年逐年設置，預計共計14處，每處可同時收托12名幼兒，以照顧到托育服務資源不足之地區民眾。
2. 110年另外針對服務需求高的都會型區域-北區為109年前瞻計畫核定區域、新市區為本市自籌，將設置2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每處場地空間約可收托40-56名兒童，以解決亟待托育需求家長之問題。113年預計可再新增1處北區托嬰中心。
3. 拓展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規劃於沿海的七股區設置，以照顧沿海地區民眾之托育需求，另110年到112年規劃於安南區、永康區設置親子悠遊館，減少民眾跨區使用，舟車勞頓的困境。
4. 於本市108年於東區新設東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負責東區之行政轄區；麻豆區新設麻豆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負責麻豆區、下營區、六甲區、官田區及大內區之行政轄區；109年於南區新設南區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負責南區之行政轄區，提供社區民眾更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福利服務。107 年起陸續修繕本市原有之永康區、新營區、麻豆區、東區、安平區及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之空間進行修繕，擬於 110 年針對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之空間進行修繕。營造在地服務、友善空間、親子互動、資源整合之概念，不僅成為社會局福利的單一窗口，更是社區中的好厝邊、好幫手，達到「社福廣布、安全網住」之積極社區預防成效。

二、達成目標之限制

本市目前托育服務提供多於人口密集之處，偏鄉地區人口少且分散，加上本市幅員廣大，難以顧及到偏遠地區民眾之托育需求。無論是公共家園及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仍有場地協調之困難，如未能爭取到足額經費，則福利服務規劃將僅是紙上談兵而無法實行。且目前有多個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營運達 5 年以上尚需進行教玩具汰舊換新，以及無障礙設施及昇降設備改善工程，以維護服務品質及安全。

參、服務資源盤點與布建規劃

一、社區公共托育設施及托育資源中心

(一)服務資源現況盤點

【請填列轄內各鄉鎮市區截至 110 年 8 月底設置社區公共托育設施及托育資源中心現況於表一及表二】

表一、110 年 8 月 社區公共托育設施布建情形

類型 布建情形	社區公共托育設施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10 年 8 月底已開辦處數	核定收托人數	實際收托人數	前瞻核定尚未開辦處數	預計收托人數	110 年 8 月底已開辦處數	核定收托人數	實際收托人數	前瞻核定尚未開辦處數	預計收托人數
新營	0	0	0	0	0	0	0	0	0	0

鹽水	0	0	0	0	0	0	0	0	0	0
柳營	1	12	12	0	0	0	0	0	0	0
後壁	0	0	0	0	0	0	0	0	0	0
東山	0	0	0	0	0	0	0	0	0	0
白河	0	0	0	0	0	0	0	0	0	0
安南	1	12	12	0	0	0	0	0	0	0
北區	0	0	0	0	0	0	0	0	1	40
永康	0	0	0	2	24	0	0	0	0	0
北門	0	0	0	0	0	0	0	0	0	0
學甲	0	0	0	0	0	0	0	0	0	0
將軍	0	0	0	0	0	0	0	0	0	0
佳里	0	0	0	1	12	0	0	0	0	0
西港	0	0	0	0	0	0	0	0	0	0
七股	0	0	0	0	0	0	0	0	0	0
下營	0	0	0	0	0	0	0	0	0	0
六甲	0	0	0	0	0	0	0	0	0	0
官田	1	12	12	0	0	0	0	0	0	0
麻豆	1	12	12	0	0	0	0	0	0	0
安定	0	0	0	0	0	0	0	0	0	0
善化	0	0	0	1	12	0	0	0	0	0
新市	1	12	12	0	0	0	0	0	0	44
大內	0	0	0	0	0	0	0	0	0	0
山上	0	0	0	0	0	0	0	0	0	0
新化	0	0	0	0	0	0	0	0	0	0
楠西	0	0	0	0	0	0	0	0	0	0
玉井	0	0	0	0	0	0	0	0	0	0
南化	0	0	0	0	0	0	0	0	0	0

左鎮	0	0	0	0	0	0	0	0	0	0
仁德	0	0	0	0	0	0	0	0	0	0
歸仁	0	0	0	0	0	0	0	0	0	0
關廟	1	12	12	0	0	0	0	0	0	0
龍崎	0	0	0	0	0	0	0	0	0	0
安平	0	0	0	1	12	0	0	0	0	0
中西	0	0	0	0	0	0	0	0	0	0
東區	0	0	0	2	24	0	0	0	0	0
南區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計	6	72	72	7	84	0	0	0	1	84

表二、110 年托育資源中心布建情形

類 型 布 建 情 形	托 育 資 源 中 心		
	110 年 8 月 底 已開辦處數	已開辦處數中 獲前瞻計畫補 助處數	前瞻計畫核定 尚未開辦處數
新營	1	1	0
鹽水	0	0	1
柳營	0	0	0
後壁	0	0	0
東山	0	0	0
白河	0	0	0
安南	0	0	0
北區	0	0	0
永康	0	0	0
北門	0	0	0
學甲	0	0	0
將軍	0	0	0
佳里	1	1	0
西港	0	0	0
七股	0	0	0

下營	0	0	0
六甲	0	0	0
官田	0	0	0
麻豆	1	1	0
安定	0	0	0
善化	1	1	0
新市	1	1	0
大內	0	0	0
山上	0	0	0
新化	0	0	0
楠西	0	0	0
玉井	0	0	0
南化	0	0	0
左鎮	0	0	0
仁德	1	1	0
歸仁	1	1	0
關廟	0	0	0
龍崎	0	0	0
安平	1	1	0
中西	0	0	0
東區	1	1	0
南區	1	1	0
合計	10	10	1

(二)檢討與策進作為

1. 以前核定案件執行情形

臺南市政府於 107 年到 108 年申請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及之開辦費營運費，已執行完畢並獲准報結；109 年申請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之營運費、北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之開辦費刻正執行中，預計 110 年可辦理報結。109 年七股區公共托育家園、中西區與七股區親子悠遊館因建物正在新建或整修中，110 年方可完工，故於 109 年申請撤案。

2. 達成目標之限制

因本市取得中央來函之核定表後，尚須完成墊付案提報市政會議通過，送市議會通過等行政程序全數完成後，方可辦理後續規劃設計監造、工程等作業，再加上場地限制，有許多空間需進行耐震補強、消防公安等符合托嬰中心場地規格之設計與經費不一，故需經費補助才能完成執行，加以本市目前缺工中，亦影響工程進度。

3. 改進方法

檢討採購案辦理方式，並督促廠商協助趕工，以提升工程效率，及加強與消防、工務局處之協調，以減少申請相關執照之時程。

二、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一)服務資源現況盤點

【請填列轄內各鄉鎮市區截至 110 年 8 月底設置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現況於表三。】

表三、110 年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布建情形

類 型 布 建 情 形	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10 年 8 月 底已開辦處數	已開辦處數中 獲前瞻計畫補 助處數	前瞻計畫核定尚 未開辦處數
台南市新營區	1	1	
台南市北門區	1		
台南市善化區	1		
台南市玉井區	1		
台南市永康區	1	1	
台南市新豐區	1		
台南市安平區	1	1	
台南市安南區	1		
台南市麻豆區	1	1	
台南市東區	1	1	
台南市北區	1	1	
台南市南區			1

合計	11	6	1
----	----	---	---

(二)檢討與策進作為

1. 以前核定案件執行情形

臺南市政府於 107 年申請新營區、永康區、麻豆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共 3 區之修繕費，已執行完畢並獲准報結；108 年申請東區及安平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共 2 區之修繕費，工程施工中，預計 110 年可竣工並辦理報結；109 年申請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共 1 區之修繕費，工程施工中，預計 110 年可竣工並辦理報結。

2. 達成目標之限制

因本市取得中央來函之核定表後，尚須完成墊付案提送、提報市政會議通過，送市議會通過等行政程序全數完成後，方可辦理後續規劃設計監造、工程等作業，加以本市目前缺工中，亦影響工程進度。

3. 改進方法

(1)公文以影本分會方式加速公文办理流程、請廠商協助趕工。

(2)核定後會盡速辦理議會墊付及招標事宜，以利於期程內完成。

三、110 年至 113 年服務布建規劃

【請以文字整體說明貴轄 110 年至 113 年預計布建目標數及期程規劃等，及填寫表六資料，並配合附件填列案件明細表。】

表六、110 年至 113 年社區公共托育服務資源布建目標數

服務類型		社區公共托育設施		托育資源中心	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兒少家庭福利館	兒少緊急及中長期安置機構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公設民營托育中心				
110 年 建置目標	新增據點/處數	七股區/1處		七股區、中西區、/2處		0	0
	累計據點/處數 ^{註2}	14	1	14		0	0
111 年	新增據點/處數			安南區/1處		0	0

服務類型		社區公共托育設施		托育資源中心	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兒少家庭福利館	兒少緊急及中長期安置機構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公設民營托育中心				
建置目標	累計據點/處數 ^{註2}			15		0	0
112 年 建置目標	新增據點/處數			永康區/1 處			
	累計據點/處數 ^{註2}			15			
113 年 建置目標	新增據點/處數		北區/1 處				
	累計據點/處數 ^{註2}						

備註：累計據點/處數計算方式為當年度新增據點/處數＋前一年度累計據點/處數(已核定尚未開辦數請併計入)。

四、110 年至 113 年各項服務資源布建規劃

(一)社區公共托育設施

1. 未來 3 年(110 年至 113 年)目標值及資源布建規劃

(1) 預計辦理內容及使用規劃

(2) 110 年至 113 年預計完成年度與達成目標值統計表

序 號	申請案 件名稱	預計設置地 址/地號 ^{註1}	樓 層	面積 (m ²)	運用 場地 類型	期程管考查核點 ^{註2}				有無 併同 申請 其他 計畫 補助 ^{註3}
						設計 監 造 決 標	工程 決 標/ 開 工	工程 竣工	結案	
1	七股區 社區公 共托 育家 園－開 辦費、 營 運費	七股區大埕 里 385 號	1	163. 47 m ²	新 建 建 物 (F3 場 地)				110.12 .31	

2	北區成 德里公 設民營 托嬰中 心－新 建費	北區小北段 998-58、 998-466地 號	2	330. 58 m ²	停車場 用地	110. 8.20	110 .12 .31	113 .1. 31	113.4. 31	
---	---------------------------------------	-----------------------------------	---	---------------------------	-----------	--------------	-------------------	------------------	--------------	--

備註：

1. 請提供預計設置地址/地號完成前置作業之相關證明文件，包括取得土地及建物所有權、土地使用分區變更、工程技術可行性評估、建築、消防及公共安全法規適法性評估、財務支應規劃等事項。
2. 請自行並審慎評估案件期程，以確切日期設定查核點(每處原則應於2年內完成結案)，如有進度落後情形，評估撤案不予補助。
3. 請詳列同時申請本計畫其他子計畫或其他中央補助計畫名稱。

(3) 110 年經費概算表(單位：元)

社區公共托育設施				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比率：15%		
項 目	單位	數量/單價	計畫總經費	自籌金額	申請補助金 額	備 註
一、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開 辦 費	七股區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1	1,450,000	1,450,000	250,000	1,200,000
營 運 費	七股區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1	2,440,000	2,440,000	940,000	1,500,000
小計			3,890,000	1,190,000	2,700,000	

(4)111 年經費概算表(單位：元)

社區公共托育設施						
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比率：15%						
項目	單位	數量/單價	計畫總經費	自籌金額	申請補助金額	備註
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新建費	北區成德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	4,200,000	4,200,000	630,000	3,570,000
小計			4,200,000	630,000	3,570,000	

(5)112 年經費概算表(單位：元)

社區公共托育設施						
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比率：15%						
項目	單位	數量/單價	計畫總經費	自籌金額	申請補助金額	備註
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新建費	北區成德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	9,100,000	9,100,000	1,365,000	7,735,000
小計			9,100,000	1,365,000	7,735,000	

備註：經費概算應含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編列自籌經費-依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表，另未申請項目請自行刪除列。

(6)113 年經費概算表(單位：元)

社區公共托育設施						
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比率：15%						
項目	單位	數量/單價	計畫總經費	自籌金額	申請補助金額	備註
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新 建 費	北區成德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	700,000	700,000	105,000	595,000	
小計				700,000	105,000	595,000	

備註：經費概算應含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編列自籌經費-依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表，另未申請項目請自行刪除列。

(二)托育資源中心

1. 未來3年(110年至112年)目標值及資源布建規劃

(1) 預計辦理內容及使用規劃

(2) 110年至112年預計完成年度與達成目標值統計表

序 號	申請案 件名稱	預計設置地 址/地號 ^{註1}	樓 層	面 積 (m^2)	運用 場地 類型	期程管考查核點 ^{註2}				有無併 同申請 其他計 畫補助 ^{註3}
						設 計 監 造 決 標	工 程 決 標/ 開 工	工 程 竣 工	結 案	
1	七股區 托育資 源中心- 開辦費、 營運費	七股區大埕 里385號	2F	166 .78 m^2	新建建 物(F3 場地)				110 .12 .31	
2	中西區 托育資 源中心- 開辦費、 營運費	中西區建國 里永福路二 段81巷1號	2- 3F	993 .5 m^2	活動中 心				110 .12 .31	

3	安南區 新建托 育資源 中心案	臺南市安南 區新淵段 215 及 869 地號	2	990 m ²	新建建 物				111 .12 .31	
4	永康區 成功里 新建托 育資源 中心案	臺南市永康 區中興段 208-2 號	2	728 .76	新建建 物				112 .12 .31	
5	改善原 有托育 資源中 心教、玩 具之設 備安平 區、新市 區、佳里 區									
6	無障礙 設施及 昇降設 備改善 工程-鹽 水區、六 甲區									

備註：

1. 請提供預計設置地址/地號完成前置作業之相關證明文件，包括取得土地及建物所有權、土地使用分區變更、工程技術可行性評估、建築、消防及公共安全法規適法性評估、財務支應規劃等事項。
2. 請自行並審慎評估案件期程，以確切日期設定查核點(每處原則應於 2 年內完成結案)，如有進度落後情形，評估撤案不予補助。
3. 請詳列同時申請本計畫其他子計畫或其他中央補助計畫名稱。

(3) 110 年經費概算表(單位：元)

托育資源中心		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比率： <u>15</u> %				
項目	單位	數量/單價	計畫總經費	自籌金額	申請獎助金額	備註
新建費	安南區新建托育資源中心	1 36,000,000	36,000,000	10,512,450	25,487,550	(依工程實際支用新建費、開辦設施設備、工程規劃設計監造費)執行到 111 年 12 月 31 日

新建費	永康區成功里新建托育資源中心	1	14,407,892	14,407,892	2,161,184	12,246,708	
開辦費	七股區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	1	2,942,000	2,942,000	442,000	2,500,000	
	中西區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	1	16,752,044	16,752,044	14,252,044	2,500,000	
營運費	七股區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	1	2,600,000	2,600,000	600,000	2,000,000	經常門
	中西區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	1	2,939,374	2,939,374	939,374	2,000,000	
教、玩具汰舊換新費	安平區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						
	新市區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	3	295,000	885,000	135,000	750,000	
	佳里區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						
無障礙設施及身障設備改善工程	鹽水區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	1	3,000,000	3,000,000	1,000,000	2,000,000	
	六甲區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						
小計				79,526,310	30,042,052	49,484,258	

備註：經費概算應含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編列自籌經費-依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表，另未申請項目請自行刪除列。

(4) 111 年經費概算表(單位：元)

托育資源中心		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比率： <u>15</u> %				
項目	單位	數量/單價	計畫總經費	自籌金額	申請獎助金額	備註

新 建 費	安南區新建托育資源中心	1	36,000,000	36,000,000	10,512,450	25,487,550	(依工程實際支用新建費、開辦設施設備、工程規劃設計監造費)執行到 111 年 12 月 31 日
新 建 費	永康區成功里新建托育資源中心	1	8,227,547	8,227,547	1,234,132	6,993,415	
小計				44,227,547	11,746,582	32,480,965	

備註：經費概算應含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編列自籌經費-依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表，另未申請項目請自行刪除列。

(5) 112 年經費概算表(單位：元)

托育資源中心		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比率： <u>15</u> %				
項目	單位	數量/單價	計畫總經費	自籌金額	申請獎助金額	備註
新建費	永康區成功里新建托育資源中心	1	8,227,547	8,227,547	1,234,132	6,993,415
小計			8,227,547	1,234,132	6,993,415	

備註：經費概算應含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編列自籌經費-依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表，另未申請項目請自行刪除列。

(三)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未來 2 年(110 年至 111 年)目標值及資源布建規劃

(1) 預計辦理內容及使用規劃

(2) 110 年至 111 年預計完成年度與達成目標值統計表

序 號	申請案件名 稱	預計設置地 址/地號 ^{註1}	樓 層	面 積 (m ²)	運 用 場 地 類 型	期程管考查核點 ^{註2}				有無併 同申請 其他計 畫補助 ^{註3}
						設計 監造 決標	工程 決標/ 開工	工程 竣工	結案	
1	A 南區社會 福利服務中 心-修繕費	臺南市南區 南門路 263 號 1 樓	1	329	臺南 市松 柏育 樂中 心	110 年 8 月 31 日	110 年 9 月 30 日	110 年 11 月 30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無

2	A 北門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修繕費	臺南市佳里區中山路458號	2	474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11年8月31日	111年9月30日	111年11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無
3	B 永康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永康區忠勇街51號3樓	1	99	活動中心	無	無	無	110年12月31日	107 年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修繕費
4	B 北門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佳里區中山路458號	2	474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無	無	無	110年12月31日	無
5	B 玉井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玉井區中正路7號2樓	1	272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無	無	無	110年12月31日	無
6	B 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北區北園街8巷8號、10號1-3樓	3	237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無	無	無	110年12月31日	109 年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修繕費
7	B 安平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安平區安北路42號3樓	1	479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無	無	無	110年12月31日	108 年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修繕費

8	B 安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安南區安中路一段213號2樓	1	264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無	無	無	110年12月31日	無
9	B 東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二段500號c棟4樓	1	473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無	無	無	110年12月31日	108 年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修繕費
10	B 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南區南門路 263 號1樓	1	329	臺南市松柏育樂中心	無	無	無	110年12月31日	無
11	B 麻豆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麻豆區忠孝路 6 號4樓	1	251	公有市場	無	無	無	110年12月31日	107 年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修繕費
12	B 善化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善化區中山路353號	1	132	移民署	無	無	無	110年12月31日	無
13	B 新營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新營區府西路 36 號	1	50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無	無	無	110年12月31日	107 年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修繕費

14	B 新豐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臺南市歸仁區中山路 2 段 2 號 3 樓	1	234	區公所	無	無	無	110 年 12 月 31 日	無
----	-----------------------	-----------------------	---	-----	-----	---	---	---	-----------------	---

備註：

1. 請提供預計設置地址/地號完成前置作業之相關證明文件，包括取得土地及建物所有權、土地使用分區變更、工程技術可行性評估、建築、消防及公共安全法規適法性評估、財務支應規劃等事項。
2. 請自行並審慎評估案件期程，以確切日期設定查核點(每處原則應於 2 年內完成結案)，如有進度落後情形，評估撤案不予補助。
3. 請詳列同時申請本計畫其他子計畫或其他中央補助計畫名稱。

(3) 110 年經費概算表(單位：元)

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比率： 15 %			
項目	單位	數量/單價		計畫總經費	自籌金額	申請獎助金額	備註
修繕費(改善)	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2,353,000	2,353,000	353,000	2,000,000	
充實設施設備費(改善)	永康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60,000	60,000	9,000	51,000	
	北門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570,000	570,000	86,000	484,000	
	玉井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73,000	73,000	11,000	62,000	
	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379,000	379,000	57,000	322,000	
	安平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210,000	210,000	32,000	178,000	
	安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35,000	35,000	6,000	29,000	
	東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465,000	465,000	70,000	395,000	
	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60,000	60,000	9,000	51,000	
	麻豆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244,000	244,000	37,000	207,000	
	善化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30,000	30,000	5,000	25,000	

	新營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197,000	197,000	30,000	167,000	
	新豐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45,000	45,000	7,000	38,000	
小計				4,721,000	712,000	4,009,000	

備註：經費概算應含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編列自籌經費-依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表，另未申請項目請自行刪除列。

(4) 111 年經費概算表(單位：元)

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依財力分級編列自籌比率： 15 %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計畫總經 費	自籌金 額	申請獎助 金額	備 註
修繕費(改善)	北門區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0	2,353,000	353,000	2,000,000	
設施設備費	北門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4		120,000	20,00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4		120,000	20,00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永康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5		150,000	25,000	125,000	
設施設備費	玉井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4		120,000	20,00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安平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4		120,000	20,00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安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5		150,000	25,000	125,000	
設施設備費	東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4		120,000	20,00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4		120,000	20,00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麻豆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4		120,000	20,00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善化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4		120,000	20,000	100,000	
設施設備費	新營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4		90,000	15,000	75,000	
設施設備費	新豐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4		120,000	20,000	100,000	
小計				3,853,000	603,000	3,250,000	

備註：經費概算應含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編列自籌經費-依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表，另未申請項目請自行刪除列。

肆、預期效益

一、整建托育據點：

本市嬰幼兒由父母或祖父母自行照顧者居多，提供育兒活動場地與諮詢的需求相對較高，就嬰幼兒人口數觀察，工作人口與嬰幼兒較多的地區仍有潛在需求。至於托嬰中心的需求，雖然目前自行照顧的家庭居多，此等情形或與收費及品質有關，形塑了家庭養育嬰幼兒的型態。但透過公共服務減緩甚至扭轉此一趨勢正是政策與福利服務的貢獻，公共化托育與親子支持服務是少子化重要的對策。

二、打造友善優質托育環境，確保兒童照顧品質：

規劃以兒童為優先與重視家庭價值的友善托育政策，打造優質的托育環境並協助家庭排除育兒過程中的困難與障礙，兼顧家庭與就業，同時為我國兒童人口數量與品質的提升，奠定良好基礎。

三、提供平價收費價格，實質減輕家庭負擔：

提供平價托育費用，配合就業者家庭托育費用補助金額，讓家長實質受益。

四、厚植全國托育人員資源，滿足家長托育需求：

藉由設置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提供所有家長或一般民眾查詢托育人員有關訊息，另充實豐富托育知能與親職諮詢及育兒新知，供家長參考運用。

伍、管考機制

本計畫將使用階層式管理，追縱計畫進行成效，由分項計畫主持人對總計畫主持人及管考委員會負責，各分項計畫執行者對該主持人負責。評估期間分為：月、季、年評估。評估重點大略如下：

- (一) 月：計畫實際執行進度，如：規劃設計、工程發包、施工進度等實際程序。
- (二) 季：評估分項計畫的執行成效是否如預期目標進行。
- (三) 年：評估各分項計畫與整體目標的銜接是否緊密。

(四) 評估指標：依本計畫內容各項績效指標進度為指標。將以量化資料、質化資料與詳細報告進行本計劃執行管控，務求計劃能如期盡善完成。

為使計畫如期執行，本府將成立「計畫管考小組」由府層級長官擔任召集人，社會局長擔任副召集人，社會局副局長擔任執行秘書，各相關局處主管擔任委員並依需要聘請外部專家學者，提供諮詢與建議事宜。

「計畫管考小組」並負責追縱本計畫進行成效，依各分項計畫執行單位所提報的執行資料，針對計畫中所擬定的工作重點，對應成效指標，進行指標量化與質化的檢視與考核，開會時並請各分項計畫主持人及相關單位列席。

另為確保本計畫之執行率之控管，於「計畫管考小組」設「進度管控組」「經費管控組」「績效管控組」其任務如下。

(一) 進度管控組

由各分項計畫管控各子計畫之執行進度，每月提送執行進度表、經費執行進度。由本府社會局於每季季末提送季執表至「管考小組」，並出席會議報告執行情形及執行進度。

(二) 經費管控組

隨時審視各項計畫之執行經費使用情形及合理性，每月彙整各計畫之經費運用報告，並對執行進度落後之計畫建立預警制度。由本府主計處於每季季末提送經費運用季報給管考小組，並出席會議報告執行情形良好及進度落後之計畫。以達預執行率 100%之目標。

(三) 績效管控組

召集會商解決執行上的困難、協調各單位。每月彙整各計畫之執行績效(達成績效指標)及進度報告，並對執行績效不佳及進度落後之計畫建立預警制度。由本府研考會於每季季末提送績效評估報告給管考小組，並出席會議報告執行績效良好及不佳之計畫。

附件一、計畫清冊

附件二、臺南市近期公有建物之造價分析區域市場行情與相關決標公告

附件一、申請計畫清冊

一、110 年度申請計畫清冊

工作項目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計畫總經費(=A+B)	自籌經費(A)(請符合自籌比)	申請補助經費			預定完成日期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B)		
社區公共托育設施	七股區公共托育家園-開辦費、營運費	3,890,000	1,190,000	1,500,000	1,200,000	2,700,000	110.12.31	開辦費120萬、營運費150萬
新建托育資源中心	安南區新建托育資源中心-新建費、開辦設施設備、工程規劃設計監造費	36,000,000	10,512,450			25,487,550	111.12.31	新建費、開辦設施設備、工程規劃設計監造費2548萬7,550元
新建托育資源中心	永康區成功里新建托育資源中心-新建費、開辦設施設備、工	14,407,892	2,161,184			12,246,708	112.12.31	新建費、開辦設施設備、工程規

工作項目	申請補助計畫 名稱	計畫總經 費(=A+B)	自籌經費 (A)(請符合 自籌比)	申請補助經費			預定完成 日期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B)		
	程規劃設計監 造費							劃設計 監造費 1,440 萬 7,982 元
托育資源 中心	七股區托育資 源中心	5,542,000	1,042,000	2,000,000	2,500,000	4,500,000	110.12.31	開辦費 250 萬、 營運費 200 萬
托育資源 中心	中西區托育資 源中心	19,691,418	15,191,418	2,000,000	2,500,000	4,500,000	110.12.31	開辦費 250 萬、 營運費 200 萬
托育資源 中心	安平區托育資 源中心-教、玩具 汰換	295,000	45,000	0	250,000	250,000	110.12.31	教玩具 25 萬
托育資源 中心	新市區托育資 源中心-教、玩具 汰換	295,000	45,000	0	250,000	250,000	110.12.31	教玩具 25 萬

工作項目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計畫總經費(=A+B)	自籌經費(A)(請符合自籌比)	申請補助經費			預定完成日期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B)		
托育資源中心	佳里區托育資源中心-教、玩具汰換	295,000	45,000	0	250,000	250,000	110.12.31	教玩具 25 萬
托育資源中心	鹽水區托育資源中心-無障礙設施及昇降設備改善工程	3,000,000	1,000,000	0	2,000,000	2,000,000	110.12.31	無障礙設施及昇降設備改善工程 200 萬元
托育資源中心	六甲區托育資源中心-無障礙設施及昇降設備改善工程	3,000,000	1,000,000	0	2,000,000	2,000,000	110.12.31	無障礙設施及昇降設備改善工程 200 萬元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中心-修繕費	2,353,000	353,000	0	2,000,000	2,000,000	110.12.31	修繕費計 235 萬 3,000

工作項目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計畫總經費(=A+B)	自籌經費(A)(請符合自籌比)	申請補助經費			預定完成日期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B)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北門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570,000	353,000	0	484,000	484,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379,000	86,000	0	322,000	322,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永康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60,000	57,000	0	51,000	51,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玉井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73,000	9,000	0	62,000	62,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安平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210,000	11,000	0	178,000	178,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安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35,000	32,000	0	29,000	29,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工作項目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計畫總經費(=A+B)	自籌經費(A)(請符合自籌比)	申請補助經費			預定完成日期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B)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東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465,000	6,000	0	395,000	395,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60,000	70,000	0	51,000	51,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麻豆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244,000	9,000	0	207,000	207,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善化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30,000	37,000	0	25,000	25,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新營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197,000	5,000	0	167,000	167,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新豐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45,000	30,000	0	38,000	38,000	110.12.31	設施設備費

二、111 年度申請計畫清冊

工作項目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計畫總經費(=A+B)	自籌經費(A)(請符合自籌比)	申請補助經費			預定完成日期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B)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北門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中心-修繕費	2,353,000	353,000	0	2,000,000	2,000,000	111.12.31	1. 修繕費計 235 萬 3,000 元，1100209 衛授家字第 1100002438 號函核定 2. 1100709 衛授家字第 1100018372 號函同意撤案
新建托育資源中心	永康區成功里新建托育資源中心-新建費、開辦設施設備、工程規劃設計監造費	8,227,547	1,234,132			6,993,415	112.12.31	新建費、開辦設施設備、工程規劃設計監造費 822 萬 7,547 元

社區公共 托育設施	北區成德里公設 民營托嬰中心-新 建費	4,200,000	630,000			3,570,000	113.1.31	
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	北門區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充實設 施設備費	120,000	20,000		100,000	100,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	北區社會福利服 務中心-充實設施 設備費	120,000	20,000		100,000	100,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	永康區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充實設 施設備費	150,000	25,000		125,000	125,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	玉井區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充實設 施設備費	120,000	20,000		100,000	100,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	安平區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充實設 施設備費	120,000	20,000		100,000	100,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	安南區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充實設 施設備費	150,000	25,000		125,000	125,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 服務中心	東區社會福利服 務中心-充實設施 設備費	120,000	20,000		100,000	100,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120,000	20,000		100,000	100,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麻豆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120,000	20,000		100,000	100,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善化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120,000	20,000		100,000	100,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新營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120,000	20,000		100,000	100,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新豐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費	120,000	20,000		100,000	100,000	111.12.31	設施設備費

三、112 年度申請計畫清冊

工作項目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計畫總經費 (=A+B)	自籌經費 (A)(請符合 自籌比)	申請補助經費			預定完成 日期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B)		
新建托育資源中心	永康區成功里新建托育資源中心-新建費、開辦設施設備、工程規劃設計監造費	8,227,547	1,234,132			6,993,415	112.12.31	新建費、開辦設施設備、工程規劃設計監造費

								822 萬 7,547 元
社區公共 托育設施	北區成德里公設 民營托嬰中心-新 建費	9,100,000	1,365,000			7,735,000	113.1.31	

三、113 年度申請計畫清冊

工作項目	申請補助計畫名 稱	計畫總經費 (=A+B)	自籌經費 (A)(請符合 自籌比)	申請補助經費			預定完成 日期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B)		
社區公共 托育設施	北區成德里公設 民營托嬰中心-新 建費	700,000	105,000			595,000	113.1.31	